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承德环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加砌块砖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承德环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7年5月

国家环境保护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

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30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

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和建议——

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

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

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承德环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加砌块砖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承德环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尹继芬	联系人	胡维祥		
通讯地址	河北省承德县甲山镇武场村				
联系电话	1350314976	传真	/	邮政编码	067400
建设地点	河北省承德县甲山镇武场村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131黏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2000		绿化面积(平方米)		
总投资(万元)	1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3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3%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7年6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承德环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坐落在承德县甲山镇武场村甲山镇政府北侧，紧邻县级公路，西距承德县城约10km。公司始建于2009年，2010年投产，总投资2000万元，为民营企业，主要产品为加砌块砖，设计规模为年产12万m³。公司拟投资100万元在现有项目基础上进行扩建，主要产品为空心砌块砖、多孔砖和标准砖，年产量为2万m³。项目占地面积仍为28600m²，不新增占地。

通过对建设项目的选址和施工工艺等进行分析，项目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地、风景名胜区及重要自然和文化遗产保护地等特殊敏感目标。

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正）》中规定的“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所用施工设备不属于《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中的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政策、规范、相关规划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3号《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有关要求，为切实做好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承德环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书见附件1）。河北圣泓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接到委托后，立即组织评价人员，研究了建设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并进行了现场调查、类比调查、室内资料整理计算等工作，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通过对项目施工、运行过程产生的各种大气污染物、污水、噪声、固体废物等进行了源强核算、环境影响分析、污染防治措施的可行性分析和污染物达标预测分析，通过对项目可能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分析和类比同类项目，项目建设不会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造成显著影响。

2、原有项目概况

2009年3月，承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了《承德环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m³加气块砖项目》（后文简称“原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09年4月21日，承德县环境保护局以“承县环管审【2009】13号文”下达了原有项目环评文件的批复，详见附件2。2010年8月12日，承德县环境保护局以“承县环验【2010】16号文”下达了原有项目验收意见，详见附件3。根据原有项目环评报告，以及建成以后实际运营情况，原有项目概况如下：

（1）项目简介

承德环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位于河北省承德县甲山镇武场村，地理坐标为N40°47'26.85"、E118°14'36.50"。原有项目占地面积28600m²，建筑面积4200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原料堆放区、灰磨车间、加工车间、蒸压车间、成品养护放置区和锅炉房等。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全年生产天数200日，实行8小时1班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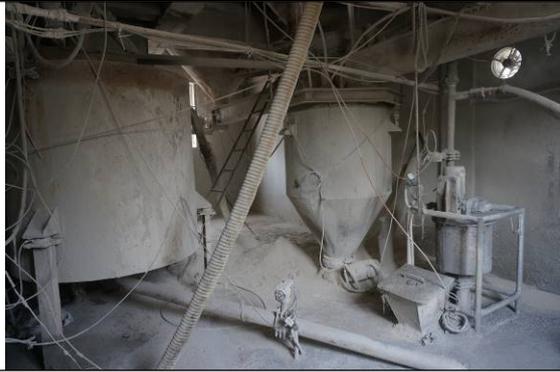
根据现场调查，原有项目现状如下图：



项目厂区



灰磨车间



原料罐



生产车间



蒸压釜



养护放置区

(2) 产品方案及规模

原有项目建设1条加气块砖生产线，主要产品为加气块砖，设计规模为年产12万m³。

(3) 生产设备及设施

原有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设施见表1-1。

表1-1 原有项目主要设备及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	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颚式破碎机		1	台	正在使用
2	球磨机		1	台	正在使用
3	配料罐		1	台	正在使用
4	成型切割机		1	台	正在使用
5	蒸压釜		6	台	正在使用
6	锅炉	4t/h	1	台	正在使用

(4) 原辅材料消耗

原有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1-2。

以相对距离扩建项目场地厂界最近的描述周边关系如下：北侧230m处承秦高速，950m处为尤家沟村；东侧1030m处为甲山沟门村；东南侧175m处为甲山镇紧邻甲山镇政府驻地武场村，240m处为锦城铁路，1050m处为上台子村；南侧100m处为甲山镇政府，790m处为富台子村，800m为白马河；西侧950m处为山咀村。项目四邻关系见附图2。

（3）产品方案及规模

扩建项目主要产品为空心砌块砖、多孔砖和标准砖，年产量为2万m³，每种产品的产量根据市场需求调节。

（4）建设内容

扩建项目在原有项目厂内扩建，占地面积为2000m²，主要建设内容详见下表：

建设项主要污染工序及源强核算：

一、施工期主要污染及源强

1、废气

施工期产生的废气包括施工扬尘和车辆运输扬尘。其中施工扬尘主要为土地平整过程的扬尘，经类比调查，施工场界周边无组织排放浓度为4-6mg/m³；运输扬尘为建筑材料运输过程产生的扬尘，经类比调查，运输扬尘浓度为2-4mg/m³。

2、废水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为施工废水，主要来自施工过程中砂浆搅拌、混凝土养护、施工设备清洗及受雨水冲刷和施工场地雨季地表径流形成的泥浆水等，产生量较小。

3、噪声

施工期产生的噪声包括设备噪声和运输噪声，其中设备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运转，源强一般在70-95dB（A）；运输噪声源于运输车辆，源强一般在70-85dB（A）。

4、固体废物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为施工垃圾和生活垃圾，产生量较小。

二、营运期主要污染及源强

1、废气

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混凝土搅拌机搅拌粉尘、原料堆场粉尘和运输扬尘。混凝土搅拌机设有洒水装置，粉尘产生量按原料量的0.2‰核算，产生量为2t/a；原料堆场位于原料库内，粉尘产生量较小；经类比调查，原料、成品运输过程产生扬尘浓度为2-4mg/m³。

2、废水

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新增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32m³/d（64m³/a），通过类比分析，污水污染物浓度为COD：400mg/L；BOD₅：200mg/L；SS：200mg/L；氨氮：40mg/L。经核算，各污染物产生量为COD：0.026t/a；BOD₅：0.013t/a；SS：0.013t/a；氨氮：0.003t/a。

3、噪声

运营期主要噪声为生产设备噪声和运输噪声。生产设备噪声源为混凝土搅拌机、砌块成型机等生产设备，噪声源强为70~95dB（A）；运输噪声为原料、成品运输过程产生的噪声，其强度在70~85dB（A）。

4、固体废物

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生产固废为检验不合格的产品，

产生量为40t/a；新增职工8人，产生垃圾量按0.5kg/d·人计算，则垃圾产生量为0.8t/a。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废气包括施工扬尘和车辆运输扬尘，对周围环境有一定影响，为减少扬尘产生量，建设单位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①施工场地平整工程中势必造成地表的扰动形成扬尘，在进行场地平整作业时及时洒水降尘；

②建筑材料的运输及建筑垃圾清理过程中，运输车辆应减速慢行，运输建筑垃圾及土方时应采用篷布遮盖，以避免沿途洒落，减少运输扬尘。

采取以上措施施工期扬尘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为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施工废水产生量较小，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产生量很小，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盥洗水，用作洒水降尘，不外排。因此，项目施工期间对区域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噪声包括施工设备噪声和运输噪声。为减少噪声影响，建设单位

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①施工期间运输路线优化选择，尽量避开居民区；

②施工期间严格控制施工时间，若必须连续施工作业时，须提前向有关部门提出申请，并应提前张贴公告通知周边可能受到影响的居民及单位，经批准后，方可进行夜间施工；

采用上述措施后，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噪声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固体废物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建筑垃圾产生量较小，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理；生活垃圾采取集中收集，定期送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时段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扬尘	颗粒物	道路进行硬化、运输车辆限速行驶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要求,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leq 1\text{mg}/\text{m}^3$
		车辆运输	颗粒物	减速慢行,加盖苫布	
	运营期	搅拌	颗粒物	混凝土搅拌机置于生产车间内,入料口设有洒水装置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要求,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leq 1\text{mg}/\text{m}^3$
		原料库	颗粒物	原料置于封闭原料库内	
		车辆运输	颗粒物	减速慢行,加盖苫布	
水污染物	施工期	工程施工	施工废水	沉淀后回用	不外排
		施工人员	生活污水	降尘洒水、周边植被绿化	不外排
	运营期	生活污水	COD、BO _D ₅ 、SS	用于厂区泼洒降尘、绿化	不外排
噪声	施工期	施工机械	噪声	禁止夜间施工、施工设备合理布局、合理安排施工时间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昼间 $\leq 70\text{dB}(\text{A})$,夜间 $\leq 55\text{dB}(\text{A})$
		车辆行驶	噪声	加强管理,运输车辆应减速、禁鸣	
	运营期	生产设备	噪声	设备间封闭、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text{A})$,夜间 $\leq 50\text{dB}(\text{A})$
		车辆行驶	噪声	加强管理,运输车辆应减速、禁鸣	
固体废物	施工期	工程施工	建筑垃圾	至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理	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施工人员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定期送至生活垃圾处理场处理	
	运营期	生产车间	不合格产品	经原有项目破碎机破碎后回用于生产	
		新增职工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定期送至生活垃圾处理场处理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在原有厂区内扩建,不新增占地面积。原有项目的建设已经改变了原有地表平衡状况,厂内现状植被覆盖率一般,项目建设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环保措施可行性论证

(1) 技术可行性论证

项目采用的废气、污水、噪声、固体废物防治措施简单易行，通过类比同类型的工程，项目污染防治措施效果显著，技术、经济可行。

(2) 经济可行性论证

项目环保设施建设费用为13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13%，环保设施投资处于企业可接受范围，环保措施在经济上可行。

(3) 长期稳定运行和达标排放可靠性论证

经技术可行性论证，项目所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措施可行，在此基础上执行建设单位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后，项目采取的各环保措施可保持长期稳定运行并满足达标排放要求。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承德环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加砌块砖扩建项目，位于河北省承德县甲山镇武场村原有项目场地内，地理坐标为N40°47'28.62"、E118°14'34.96"。2010年，承德环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投产运营。在原有项目基础上新建1条制砖生产线，主要产品为空心砌块砖、多孔砖和标准砖，年产量为2万m³。

2、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1) 大气环境

根据《2016年承德市环境状况公报》中承德县现状监测统计资料，除了SO₂年均值、NO₂年均值和CO₂4小时平均值达标外，PM₁₀年均值、PM_{2.5}年均值和O₃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均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值。

(2) 地表水环境

该项目区域内主要河流为白马河，白马河为老牛河支流，老牛河为滦河支流，滦河保护级别为地表水Ⅲ类。2016年武烈河流域水质状况为良好，与2015年相比，水质由轻度污染转为优。

(3) 地下水环境

项目选址地属于农村山区环境，项目拟建地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良好。

(4) 声环境

项目区主要噪声来源为生产噪声及生活噪声，声环境质量较好。

(5) 生态环境

项目区域内生态主要是乔灌木、灌草、耕地等，为自然生态、农业生态和社会生态相结合的生态环境。

3、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主要污染物是扬尘、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按本环评要求采取降尘措施后，扬尘的影响可以控制到可接受的程度；生活污水用于场地降尘；噪声源采取有效的降噪措施，厂界噪声达标；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去向合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2) 运营期

①废气

扩建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搅拌粉尘、原料堆场粉尘和运输扬尘。将混凝土搅拌机置于生产车间内，在混凝土搅拌机入料口设有洒水装置，原料堆场位于原料库内，粉尘产生量较小；控制原料、成品的运输量，同时用苫布进行遮盖。厂界粉尘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同时满足《煤场、料场、渣场扬尘污染控制技术规范》（DB13/T2352-2016）中相关要求，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扩建项目运营期废气可达标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②废水

扩建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水质简单，产生量较小，全部就地泼洒抑尘，不外排。

综上，扩建项目运营期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③噪声

生产设备置于封闭生产车间内，采取相应的隔声、减振等噪声治理措施的前提下，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④固废

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生产固废为检验不合格的产品，经原有项目颚式破碎机破碎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采取集中收集，统一外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综上，项目产生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处理，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措施可行。

⑤生态

本项目在原有厂区内扩建，不新增占地面积。原有项目的建设已经改变了原有地表平衡状况，厂内现状植被覆盖率一般，项目建设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4、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为了贯彻执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及时了解项目及其周围环境质量变化情况，掌握环境保护措施实施的效果，保证该区域良好的环境质量，建设单位进行相应的环境管理。

(1) 环境管理要求

①贯彻落实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及时当地环境保护部门汇报各阶段的情况。

②项目的建设遵循“三同时”制度，即项目环保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③建设单位按照《环境保护信息公开办法》进行相关信息的公开。

(2) 环境管理组织机构

设立控制污染、环境的法律负责者和相关的责任人，负责项目整个过程的环境保护工作。将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环保设施日常检查、环境事件等建立环境管理台账。

本项目环保设施建设费用为13万元，占项目投资的13%，环保设施投资处于企业可接受范围。

(3) 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是环境管理的依据和基础，为环境统计和环境定量评价提供科学依据，并据此制定污染防治对策和规划。本项目运行后主要影响为废气、噪声，项目监测计划如下：

表4-1 污染源监测计划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频次
大气	上风向、下风向厂界外1	颗粒物	每年1次
噪声	四侧厂界外1m处	Leq (A)	每年1次

5、总量控制结论

根据国家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并结合该项目的排污状况，建议不给总量控制指标。

6、环境监理

根据环境保护部相关要求，本项目应开展建设项目环境监理。建设单位应聘请有资质的环境监理单位，对项目的建设进行环境监理，同时建设单位应定期向负责“三同时”监督管理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送建设项目环境监理报告，建设项目环境监理报告作为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的重要依据之一。

7、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扩建项目选址合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措施可行，符合承德县总体规划要求，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在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情况下，污染物的排放可以满足达标排放要求，区域环境质量受项目建设影响很小。在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各种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可行。

二、建议

1、在工程运营过程中，应切实落实好各项环保措施的实施，加强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的监督和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使各类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2、对生产设备和环保治理设备每年应定期检修维护，加强生产设备和环保治理设施的日常管理维修，确保生产设施和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做到达标排放，杜绝生产事故和超标排放的污染事故发生。

3、加强生产人员的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教育，严格执行考核合格者上岗制度。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1 委托书

附件2 《承德环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m³加气块砖项目》环评批复

附件3 《承德环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m³加气块砖项目》验收批复

附件4 排污许可证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应反映行政区划、水系、标明纳污口位置和地形地貌等）

附图2 项目四邻关系图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1—2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施工场地现场管理

项目	设备设施名称及防治措施	治理效果	验收标准
施工期扬尘	施工场地洒水滞尘，施工场地地面硬化，物料运输、堆放要进行遮盖等。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leq 1\text{mg}/\text{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施工期废水	临时修建沉淀池	施工期废水沉淀	——
施工期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施工现场不得安装混凝土搅拌机，运输车辆减速慢行	昼间 $\leq 70\text{dB}(\text{A})$ 夜间 $\leq 55\text{dB}(\text{A})$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施工期生态	优化选择合理的施工生产工艺；合理安排施工时序，施工场地进行地面硬化；松散物料和开挖土方进行遮盖。	施工期水土流失	——